

(10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的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自行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

附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、非联合体声明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安康市林业局)的(《安康市“十五五”林业发展规划》编制服务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《安康市“十五五”林业发展规划》编制服务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西安绿环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)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8084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56.82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/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/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西安绿环林业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5年9月23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说明：不提供的，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。